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3305022025YG0033531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 湖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日期 2025年05月27日

用地单位	湖州吴兴城南绿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道场智能制造产业园二期项目(3#楼)
批准用地机关	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3305022025A21206
用地位置	位于吴兴区道场乡，北临创强路
用地面积	16535.18平方米
土地用途	二类工业用地
建设规模	按照容积率（净用地面积）确定，容积率不小于2.0，且不大于2.5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图、附件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